

证券代码：300872

证券简称：天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7

债券代码：123184

债券简称：天阳转债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规划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

2、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的情况。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503,842.69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639,606,902.24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793,202.02 元，扣除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20,004,179.05 元，2024 年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687,313,363.8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80,995,287.03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80,995,287.03 元。

截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的股本基数为 455,549,152 股（仅用于测算现金分红总额，具体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

3、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良好，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正处于重要发展时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实际情况，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

4、2024 年度，公司预计现金分红总额 22,777,457.60 元，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9.39%；2024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总金额 50,063,158.00 元，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64.59%。本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合计 72,840,615.60 元，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93.98%。

5、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二）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调整原则
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实际分红总额公司将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按“分配比例不变，调整分配总额”的原则相应调整，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0 元（含税）现金红利，最终的现金分红总额以实际实施的结果为准。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2,777,457.60	20,004,179.05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503,842.69	116,728,781.98	60,816,717.99
研发投入（元）	327,208,654.07	327,531,009.55	272,528,006.91
营业收入（元）	1,766,211,579.54	1,935,801,733.00	1,975,441,655.8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87,313,363.8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80,995,287.0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2,781,636.6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5,016,447.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2,781,636.6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927,267,670.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16.33%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42,781,636.65 元，高于最近三

年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2、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本年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且报告期内盈利的，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109,606,198.35 元、269,662,635.39 元，占对应年度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1%、6.42%，均低于 50%。

四、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规划

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简化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重大资金安排、未来成长需要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等因素的情况下，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及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决定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含半年度、前三季度等）利润分配事宜，授权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利润分配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是否实施中期利润分配及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当期经营情况、资金需求状况及未来可持续发展需求状况确定。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规划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规划，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规划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规划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规划。

六、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规划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规划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